同 意 报 考 证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报考职位代码 |  | 报考职位名称 |  |
| 身份证号码 |  | 现工作单位 |  |
| 何年何月通过何种方式进入事业单位 |  |
| 工作简历 |  |
| 现工作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主管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组织部门或人社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承诺书 | 本人承诺：所填写个人信息准确无误，与本人真实情况完全相符。由于信息不实或弄虚作假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本人签字： |
| 备 注 | **1.根据陕人社发〔2017〕11号文件规定，2017年2月20日后新招聘到县级及以下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在基层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2.工作单位、主管部门、组织人社部门必须明确填写“是否同意报考”意见。** |